



(12) 实用新型专利

(10) 授权公告号 CN 203575574 U

(45) 授权公告日 2014. 05. 07

(21) 申请号 201320765315. 6

(22) 申请日 2013. 11. 29

(73) 专利权人 湖南省粉师傅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 417000 湖南省娄底市经济开发区群乐街

(72) 发明人 程红梅 吴名雄

(74) 专利代理机构 湖南省娄底市兴娄专利事务所 43106

代理人 朱成实

(51) Int. Cl.

A23L 1/10(2006. 01)

A23P 1/00(2006. 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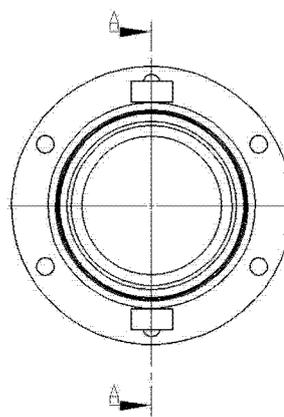
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3页

(54) 实用新型名称

一步成型米粉机用的冷却装置

(57) 摘要

本实用新型提供的技术方案为：一步成型米粉机用的冷却装置，它包括有冷却水外套以及套装在冷却水外套内的冷却水内套，冷却水内套外壁上设有两条互相平行的水槽，两条水槽尾部连通沿内套回流；冷却水外套上设有进水口和出水口；进水口和出水口分别与两条水槽端口连接。本实用新型在采用上述方案后，冷却水从熟化段前端的其中一条水槽端口进入，绕转米粉熟化段后，由熟化段尾部水槽连通口进入另一条水槽环绕至熟化段前端，再从出口排出；本方案的结构简单、冷却效果好，能大大节省米粉生产时间，提高生产效率。



1. 一步成型米粉机用的冷却装置,其特征在于:它包括有冷却水外套(1)以及套装在冷却水外套(1)内的冷却水内套(2),冷却水内套(2)外壁上设有两条互相平行的水槽(3),两条水槽(3)尾部连通沿内套回流;冷却水外套(1)上设有进水口(4)和出水口(5);进水口(4)和出水口(5)分别与两条水槽(3)端口连接。

2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步成型米粉机用的冷却装置,其特征在于:水槽(3)为螺旋形机构,相互平行缠绕在冷却水内套(2)外壁上。

3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步成型米粉机用的冷却装置,其特征在于:水槽(3)为首尾相连的直槽机构,沿轴线方向分布在冷却水内套(2)外壁上。

## 一步成型米粉机用的冷却装置

### 技术领域

[0001] 本实用新型涉及米粉加工设备技术领域,尤其是指一种一步成型米粉机用的冷却装置。

### 背景技术

[0002] 米粉,是指以大米为原料,经浸泡、蒸煮、压条等工序制成的条状、丝状米制品,而不是词义上理解的以大米为原料以研磨制成的粉状物料。米粉质地柔韧,富有弹性,水煮不糊汤,干炒不易断,配以各种菜码或汤料进行汤煮或干炒,爽滑入味,深受广大消费者尤其南方消费者的喜爱。但现有的米粉在生产时,大多是直接将米粉放入水中进行冷却,采用这种方式操作繁琐、生产后的米粉不整齐。

### 发明内容

[0003]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克服现有技术的不足,提供一种米粉机用的结构简单、冷却效果好的冷却装置。

[0004] 为实现上述目的,本实用新型所提供的技术方案为:一步成型米粉机用的冷却装置,它包括有冷却水外套以及套装在冷却水外套内的冷却水内套,冷却水内套外壁上设有两条互相平行的水槽,两条水槽尾部连通沿内套回流;冷却水外套上设有进水口和出水口;进水口和出水口分别与两条水槽端口连接。

[0005] 所述的水槽为螺旋形机构,相互平行缠绕在冷却水内套外壁上。

[0006] 所述的水槽为首尾相连的直槽机构,沿轴线方向分布在冷却水内套外壁上。

[0007] 本实用新型在采用上述方案后,冷却水从熟化段前端的其中一条水槽端口进入,绕转米粉熟化段后,由熟化段尾部水槽连通口进入另一条水槽回绕至熟化段前端,再从出口排出;本方案的结构简单、冷却效果好,能大大节省米粉生产时间,提高生产效率。

### 附图说明

[0008] 图1为本实用新型的正面示意图。

[0009] 图2为图1的A向剖视图。

[0010] 图3为本实用新型的冷却水内套示意图。

### 具体实施方式

[0011] 下面结合所有附图对本实用新型作进一步说明,本实用新型的较佳实施例为:参见附图1至附图3,本实施例所述的冷却装置包括有冷却水外套1以及套装在冷却水外套1内的冷却水内套2,冷却水内套2外壁上设有两条互相平行的水槽3,两条水槽3尾部连通沿内套回流;冷却水外套1上设有进水口4和出水口5;进水口4和出水口5分别与两条水槽3端口连接。水槽3为螺旋形机构,相互平行缠绕在冷却水内套2外壁上。也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将水槽3设为首尾相连的直槽机构,沿轴线方向分布在冷却水内套2外壁上。工

作时,冷却水从熟化段前端的其中一条水槽端口进入,绕转米粉熟化段后,由熟化段尾部水槽连通口进入另一条水槽回绕至熟化段前端,再从出口排出。

[0012] 以上所述之实施例只为本实用新型之较佳实施例,并非以此限制本实用新型的实施范围,故凡依本实用新型之形状、原理所作的变化,均应涵盖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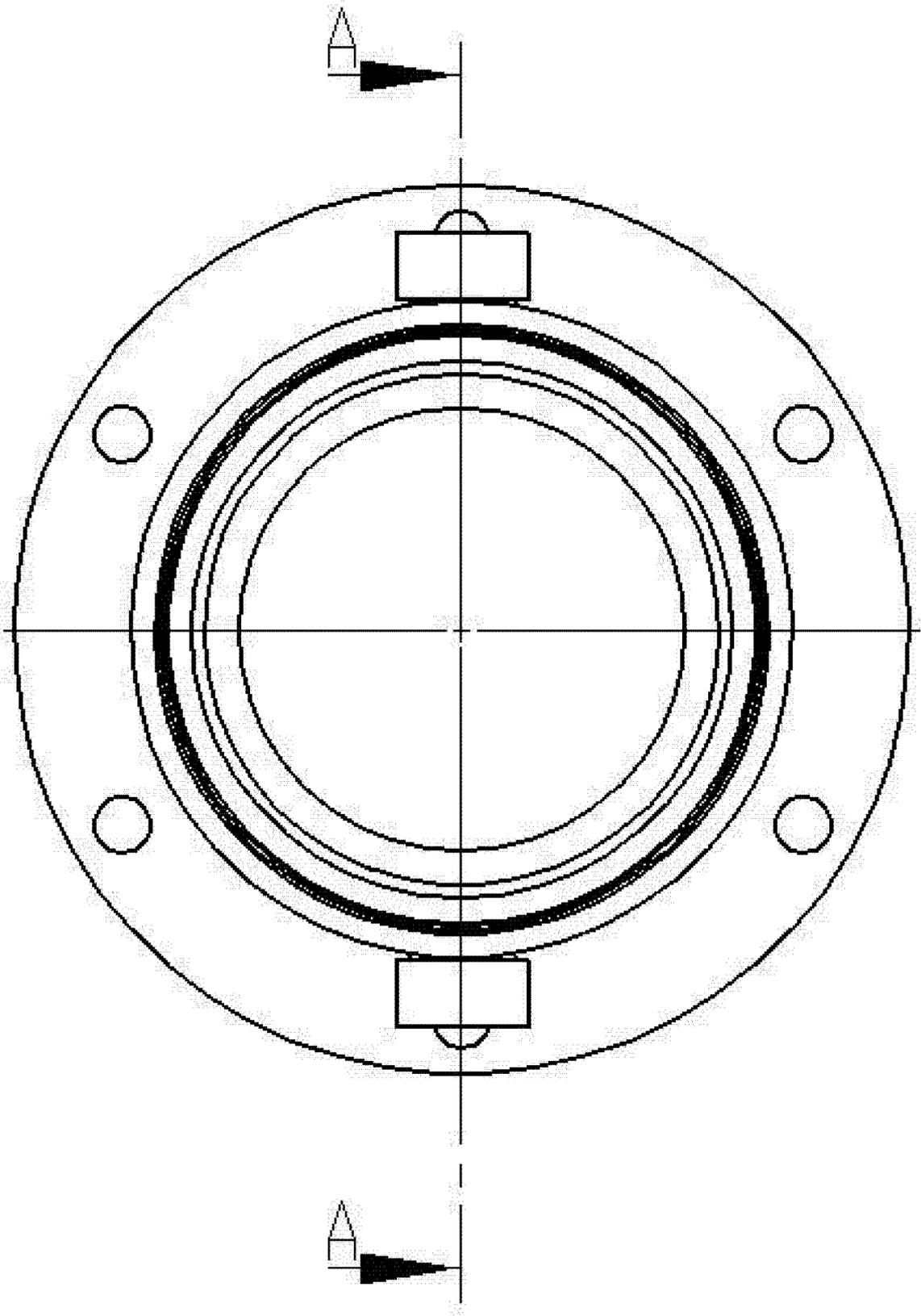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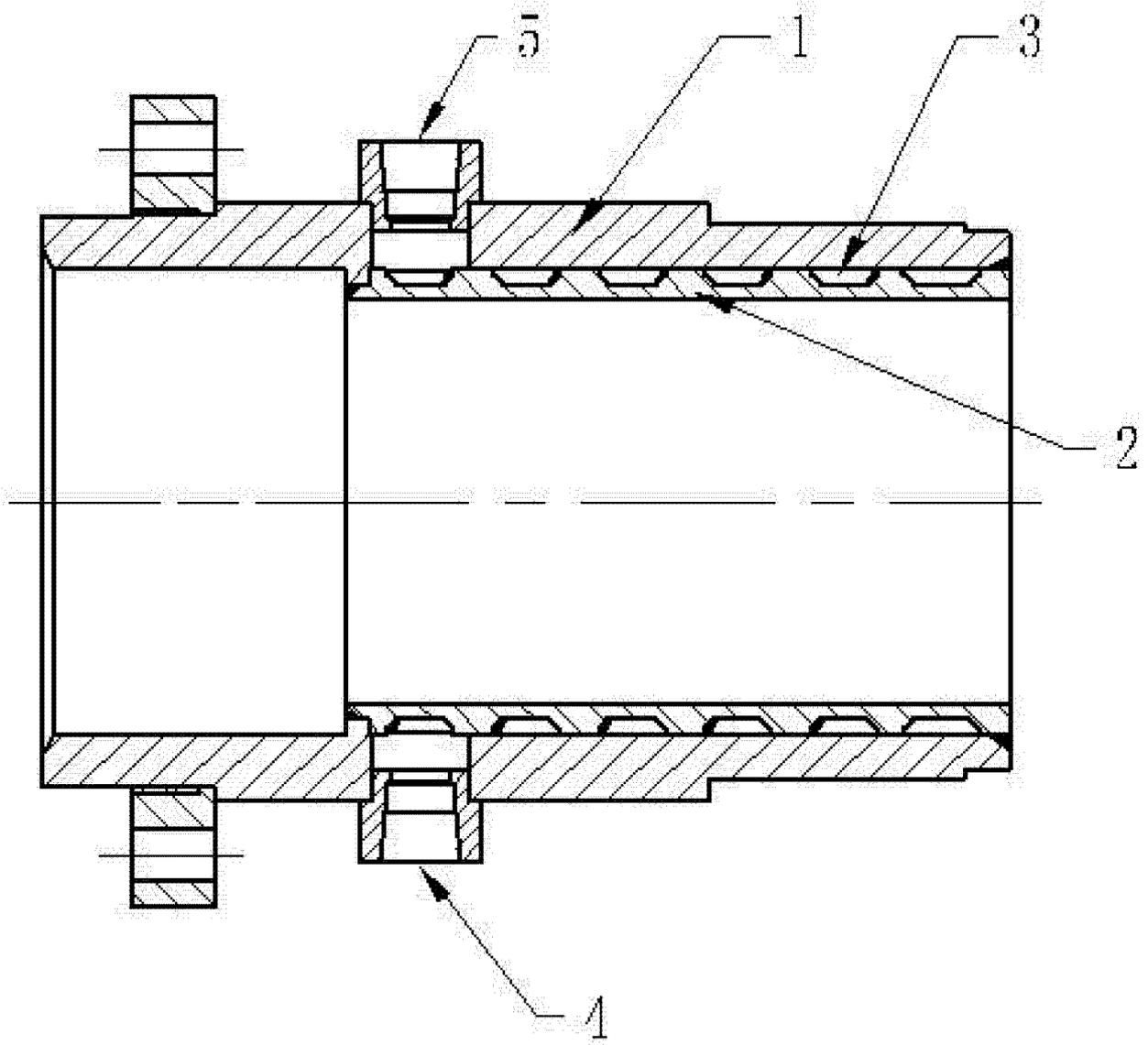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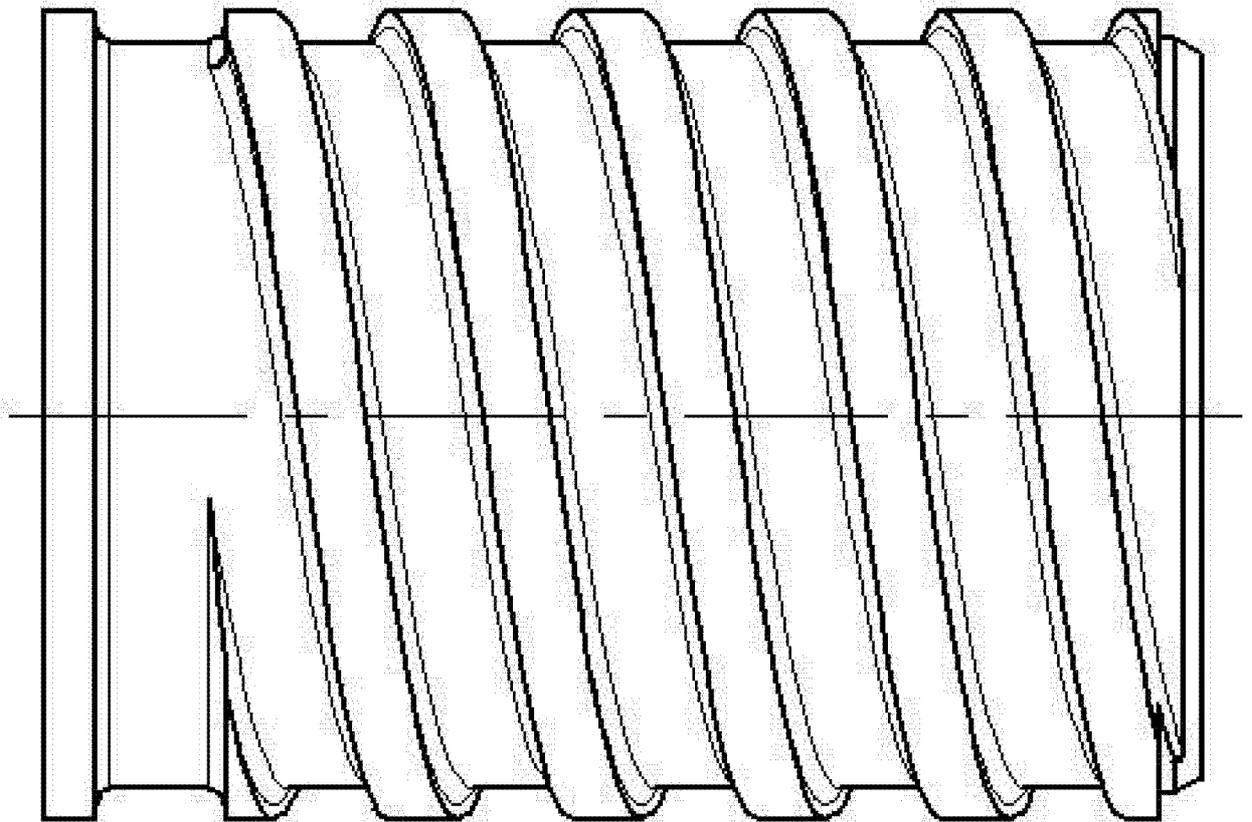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3